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上海曦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GHTELLIGENCE
曦智科技

Shanghai Xizhi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曦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9)

(1) 建議調任董事；
(2)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3) 臨時股東會通告

本通函所用詞彙均具有本通函「釋義」一節所載涵義。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5至10頁。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12月15日(星期二)上午10時正以線上會議方式召開臨時股東會。召開臨時股東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2頁。

無論　閣下能否出席臨時股東會，務請儘快按照所載指示填妥及簽署隨附以於臨時股東會上使用的代表委任表格，並將其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及本公司之中國總部，地址為中國上海浦東新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博霞路111、125及139號(就本公司非上市股份持有人而言)，但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時間24小時前(即2026年12月14日(星期一)上午10時正(香港時間)之前)。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將透過線上會議方式舉行臨時股東會。股東及／或其委任代表毋需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可僅透過Vistra卓佳電子投票系統經線上直播臨時股東會現場出席臨時股東會。

透過銀行、經紀、託管人或香港結算於中央結算系統持有其H股的非登記股東亦可進行投票及出席股東大會。就此而言，彼等應直接諮詢其銀行、經紀或託管人(視情況而定)以作出所需安排。

本通函連同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xztech.ai/)。

2026年11月26日

目　錄

頁次

臨時股東會指引 1

釋義 3

董事會函件 5

臨時股東會通告 EGM-1

線上臨時股東會

線上臨時股東會令股東可以透過網上平台出席大會，以電子方式出席、參與、提交問題及投票，並觀看臨時股東會的直播。

透過該網上平台參與臨時股東會的股東亦將計入法定人數。儘管本公司已提供足夠的電子設備，但任何股東或其受委代表或(倘股東為法團)其正式授權代表無法進入或繼續進入該網上平台，將不會影響臨時股東會或所通過決議案的有效性，或會上進行的任何事務或根據該事務採取的任何行動，惟整個會議期間須達到法定人數。

出席會議並於會上投票的方式

擬出席臨時股東會並行使其表決權的股東，可通過下列其中一種方式達到：

(1) 透過網上平台(即Vistra卓佳電子投票系統)出席臨時股東會，該系統可透過網上直播及互動平台進行問答及提交投票；或

(2) 委任臨時股東會主席或其他人士為其受委代表代表彼等透過Vistra卓佳電子投票系統投票。

股東可參閱有關以電子方式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臨時股東會通告及《網上股東會操作指引》(掃描通知函上提供的二維碼，通知函預計於2026年12月8日(星期二)以郵寄方式寄發予股東)。

股東應注意，每次僅允許一個設備登錄。請妥善保管登入資料，以便於臨時股東會上使用，且不會向任何其他人士披露有關資料。本公司或其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概不就傳送登入資料或就出席、投票或其他方面使用登入資料承擔任何義務或責任。使用 閣下之登入資料透過Vistra卓佳電子投票系統提交投票，將為 閣下作為股東所作出投票之最終憑證。本公司、其代理及其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概不就任何未經授權使用登入資料而導致或引致之所有或任何損失或其他後果承擔任何責任。

倘　閣下的受委代表(臨時股東會主席獲委任為受委代表除外)有意出席臨時股東會及於網上投票，則　閣下必須向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供　閣下受委代表的有效電郵地址。如未有提供電郵地址，　閣下的受委代表不能出席臨時股東會及於網上投票。如此提供的電郵地址將由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使用，以提供透過Vistra卓佳電子投票系統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登入資料。倘　閣下的受委代表並無於2026年12月14日(星期一)下午5時正之前透過電郵收到登入資料，則　閣下應致電(電話熱線(852) 2980 1333)或通過電郵emeeting@vistra.com聯絡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便作出所需安排。透過銀行、經紀、託管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其股份的非登記股東亦可出席臨時股東會及進行投票，其應直接諮詢其銀行或經紀或託管人(視情況而定)以作出所需安排。

閣下將被要求提供電郵地址，該電郵地址將由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使用，以提供透過Vistra卓佳電子投票系統以電子方式出席臨時股東會的登入資料。

本通函內，除另有界定或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上海曦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879)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臨時股東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12月15日(星期二)上午10時正以線上會議方式舉行的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買賣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11月26日，即為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包括H股及非上市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Shanghai Xizhi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曦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9)

執行董事：
沈亦晨博士*(董事長)*
孟懷宇博士
Wang Long先生
張弘先生

非執行董事：
俞澤先生
章錕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Huang Weiping博士
趙行博士
徐黎黎女士

註冊辦事處及中國總部：
中國
上海
浦東新區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
博霞路111、125及139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10室

敬啟者：

(1) 建議調任董事；
(2)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3) 臨時股東會通告

I.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股東提供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將Huang Weiping博士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以及建議委任劉瑾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資料，並發出臨時股東會通告，以便股東就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進行投票作出知情決定。

II. 建議調任董事

董事會宣佈，於2026年11月25日舉行的會議上，其決議建議將Huang Weiping博士(「**Huang博士**」)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以更好地滿足本公司企業管治及業務發展的需要，惟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倘相關普通決議案獲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則Huang博士的調任將於臨時股東會結束時生效。在此之前，Huang博士將繼續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保留彼於董事會委員會的現有職位。

Huang博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Huang Weiping博士，67歲，在光通信領域擁有逾三十年的經驗，其在光子器件與集成電路領域的貢獻與專業造詣廣受認可。他自2013年5月起任職於中國山東大學，現任信息科學與工程學院教授，並曾擔任該學院院長職務。於1999年至2013年，Huang博士擔任加拿大麥克馬斯特大學教授。於1989年9月至1998年12月，他在加拿大滑鐵盧大學電氣與計算機工程系工作，歷任助理教授、終身副教授及教授。除學術成就外，他於1995年8月創立Apollo Photonics Inc.，期間成功開發並商業化光子器件與集成電路的設計與模擬軟件。Apollo Photonics Inc.於1999年被位於美國的Nanovation Technologies Inc.收購。Huang博士是電氣電子工程師學會高級會員和MIT國際電磁科學院成員。他亦於2000年獲中國教育部與香港李嘉誠基金會共同選為長江學者，並於2012年3月獲中國山東省人民政府授予泰山學者海外傑出專家稱號。於2024年，Huang博士入選美國斯坦福大學公佈的全球頂尖2%科學家名單。Huang博士於1982年2月在中國山東大學獲得電子工程學士學位；於1984年8月在中國獲得中國科學技術大學纖維光學碩士學位，並於1989年9月獲得美國MIT電子工程及計算機科學博士學位。

Huang博士已與本公司就其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函，任期自2026年4月28日(本公司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

經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後，Huang博士將與本公司訂立新服務合約，任期自其調任生效日期起至2028年7月22日止，並須根據公司章程膺選連任。Huang博士調任後的年度薪酬將維持不變，為200,000港元(税前)，惟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Huang博士已確認彼(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及(i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Huang博士調任的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III.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經考慮提名委員會的推薦意見後，董事會決議建議委任劉瑾女士(「**劉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惟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董事會已考慮提名委員會就建議委任劉女士的推薦意見。經顧及本公司的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考慮性別、年齡、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等客觀標準後，提名委員會推薦委任劉女士，認為其於投資銀行、資本市場交易及鑒證方面的經驗，以及其於一家上市科技公司的董事會及委員會經驗，將為董事會帶來寶貴的財務及企業管治視角，並提升董事會技能及專業背景的多元化。

倘有關建議委任劉女士的決議案於臨時股東會上獲批准，其委任將於臨時股東會結束時生效。

劉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劉瑾女士，60歲，為上海壁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82，該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且自2020年起擔任成都威斯克生物醫藥有限公司副主席兼董事。劉女士於諮詢、投資與融資、首次公開發售及併購方面擁有約30年經驗。彼曾於2012年至2020年擔任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環球投資銀行部董事總經理，於2008年至2012年擔任高盛(中國)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環球銀行及市場部執行董事，於2002年至2008年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鑒證部總監，並於1998年至2002年擔任香港總商會中國事務經理。劉女士於1988年取得四川大學文學學士學位，並於1996年取得法國ESICAD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經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後，劉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自其委任生效日期起至2028年7月22日止，並須根據公司章程膺選連任。劉女士將享有200,000港元(税前)的年度薪酬。

劉女士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ii)彼於過往或現時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並無財務或其他權益，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概無任何關連；及(iii)彼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經考慮提名委員會的評估結果及建議後，董事會信納劉女士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屬獨立人士。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女士已確認彼(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及(i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建議委任劉女士的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垂注，亦無其他事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待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建議調任Huang博士及建議委任劉女士後，董事會建議調整其委員會的組成，自臨時股東會結束起生效。於Huang博士調任後，彼將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待取得董事會所需批准後，劉女士將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建議委員會變動將在符合適用上市規則的情況下實施。

IV. 臨時股東會通告

臨時股東會將於2026年12月15日(星期二)上午10時正以線上會議方式舉行。召開臨時股東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2頁。通告及臨時股東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xztech.ai)查閱。

擬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須填妥代表委任表格，並將其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非上市股份持有人應以專人送達或郵寄方式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至本公司之中國總部，地址為中國上海浦東新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博霞路111、125及139號，且不得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12月14日(星期一)上午10時正(香港時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當時意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將透過線上會議方式舉行臨時股東會。股東及／或其委任代表毋需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僅可透過Vistra卓佳電子投票系統經線上直播臨時股東會出席臨時股東會。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中擁有重大權益且須就此放棄投票。

為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6年12月10日(星期四)至2026年12月15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本公司H股持有人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須於2026年12月9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所有股份轉讓連同相關

股票及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及本公司之中國總部，地址為中國上海浦東新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博霞路111、125及139號(就本公司非上市股份持有人而言)，以作登記。於2026年12月15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V.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臨時股東會通告所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由本公司以上市規則第13.39(5)條訂明的方式於臨時股東會後公佈。

VI.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VII.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建議調任Huang博士及建議委任劉女士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兩項普通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Shanghai Xizhi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曦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創始人、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沈亦晨博士

2026年11月26日



Shanghai Xizhi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曦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9)

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上海曦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12月15日(星期二)上午10時正以線上會議方式舉行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以供審議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於本通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1月26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批准Huang Weiping博士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臨時股東會結束時生效，以及其調任後的薪酬安排，據此其年度薪酬將維持不變，為200,000港元(稅前)。

2. 批准委任劉瑾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臨時股東會結束時生效，以及其年度薪酬200,000港元(稅前)。

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上述決議案的詳情載於通函，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xztech.ai)查閱。

承董事會命
Shanghai Xizhi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曦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創始人、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沈亦晨博士

香港，2026年11月26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i)執行董事沈亦晨博士、孟懷宇博士、Wang Long先生及張弘先生；(ii)非執行董事俞澤先生及章錕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Huang Weiping博士、趙行博士及徐黎黎女士組成。

附註：

1. 根據上市規則，大會上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主席決定容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之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除外)。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刊載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2.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若委任一名以上代表，則必須於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內指明各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每位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股東就其持有的每一股份均有一票投票權。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臨時股東會或其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12月14日(星期一)上午10時正(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及本公司之中國總部，地址為中國上海浦東新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博霞路111、125及139號(就本公司非上市股份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會議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文據將被視為已撤銷。

4. 為釐定有權出席會議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6年12月10日(星期四)至2026年12月15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須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26年12月9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及本公司之中國總部，地址為中國上海浦東新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博霞路111、125及139號(就本公司非上市股份持有人而言)，以作登記。

5. 本通告中提及的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